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捷电气”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of 的保荐机构，认真、审慎的核查了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并出具专项核查报告。

一、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工作

国信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管理人员、注册会计师等人员交谈，查询了募集资金专户，抽查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凭证，查阅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会计师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审阅了关于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6】2751 号《关于核准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信捷电气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10 万股，发行价格 17.8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44,803.5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40,500.00 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

并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44040015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信捷电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48,035,000.00
保荐、承销费用 (-)	28,000,000.00
间接发行费 (-)	15,035,000.00
募集资金净额	405,000,000.00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投入并置换 (-)	67,394,300.00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直接支出 (-)	251,660,240.60
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	35,000,000.00
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	26,491,186.54
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支出 (-)	29,000,0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收入 (+)	372,026.05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	21,623.47
募集资金结项变更用途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	43,727,920.64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际余额	5,059,127.88

三、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分别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存放募集资金，并于 2017 年 1 月与以上银行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元）	备注
中国银行无锡胡埭支行	483269558750	3,525,547.80	活期存款
中信银行无锡胡埭支行	8110501013900654797	-	2020 年 12 月 7 日注销

上海浦发银行滨湖支行	84100154740002215	1,533,580.08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蠡园开发区支行	1103023329200658854	-	2020年6月17日注销
合 计	-	5,059,127.88	-

注 1: 鉴于公司“智能控制系统及装置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 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中信银行无锡胡埭支行 8110501013900654797 不再使用,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已办理完毕该专户的销户手续。

注 2: 鉴于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 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中国工商银行蠡园开发区支行 1103023329200658854 不再使用,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已办理完毕该专户的销户手续。

四、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5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93.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388.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 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 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 度实 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1、运动型 PLC、高端 伺 服 系 统 生 产 线 建 设 项 目	是	15,335.92	19,335.92	19,335.92	1,320.69	18,429.36	906.56	95.31%	2021 年 12 月	不适 用	不适用	否
2、智能控 制 系 统 及 装 置 生 产	是	12,881.12	3,282.24	3,282.24	51.36	3,282.24	0.00	100.00%	2019 年 12 月	不适 用	不适用	是

线 建 设 项 目												
3、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是	4,453.96	9,273.96	9,273.96	1,462.98	8,069.15	1,204.81	87.01%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4,329.00	2,124.71	2,124.71	175.42	2,124.71	0.00	100.00%	2019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00.00	6,483.17	6,483.17	2,983.17	6,483.17	0.00	100.00%	-	-	-	-
合计	-	40,500.00	40,500.00	40,500.00	5,993.62	38,388.63	2,111.3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运动型 PLC、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受疫情影响，开工时间延后，施工进度受到影响，且整体项目用地较大，手续较为繁琐，项目整体开工前期在办理相关手续时花费了较多时间，导致项目未能按照原先计划的时间表如期开工，最终影响了项目未能按照原先可行性研究报告中预计的时间达到使用状态。基于以上客观因素，将“运动型 PLC、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达到预定状态可使用日期由原定 2019 年 12 月延长至 2021 年 12 月。 2、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受疫情影响，开工时间延后，施工进度受到影响，且整体项目用地较大，手续较为繁琐，项目整体开工前期在办理相关手续时花费了较多时间，导致项目未							

	能按照原先计划的时间表如期开工，最终影响了项目未能按照原先可行性研究报告中预计的时间达到使用状态。基于以上客观因素，为保证项目的建设质量，节约建筑成本，将“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状态可使用日期由原定 2019 年 12 月延长至 2021 年 12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后文“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6,739.43 万元，具体如下：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动型 PLC、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 4,215.90 万元，智能控制系统及装置生产线建设项目 932.39 万元，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984.72 万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06.42 万元，合计投入自筹资金 6,739.43 万元。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7 年 4 月 6 日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投入资金 6,739.43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9 年 1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召开了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4,0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并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19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4,000.00 万元闲置募集

	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调整为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为 29,00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胡埭支行（账号：483269558750）划出 14,000,000.00 元，购买人民币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产品名称：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债逆回购，产品收益率 2.43%；产品起始日：2020 年 12 月 24 日，到期日：2021 年 2 月 3 日。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3 日收回本息 14,038,142.20 元。 （2）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从上海浦发银行滨湖支行(84100154740002215) 15,000,000.00 元，购买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产品，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定固定持有期 JG900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 天），产品收益率 2.80%；产品起始日：2020 年 12 月 28 日，到期日：2021 年 3 月 29 日。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收回本息 15,106,166.67 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1、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募集投资的“智能控制系统及装置生产线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于 2020 年将该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项目募集资金结余原因：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情况，加强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以及节俭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较好的控制了采购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除企业技术中心项目的实施方式由购置写字楼变更为自建写字楼、投资总额由 4,453.96 万元增加至 9,273.96 万元，且拟将运动型 PLC、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陆藕路与杜巷路交叉口东北侧变更为刘塘路、实施方式中的建设三条独立产线变更为新建产线与改造现有产线相结合的方式，缩减智能控制系统及装置生产线建设项目投资金额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于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和运动型 PLC、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外，以及智能控制系统及装置生产线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之外，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其他情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运动型 PLC、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	运动型 PLC、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	19,335.92	19,335.92	1,320.69	18,429.36	95.31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控制系统及装置生产线建设项目	智能控制系统及装置生产线建设项目	3,282.24	3,282.24	51.36	3,282.24	100.00	2019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9,273.96	9,273.96	1,462.98	8,069.15	87.01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124.71	2,124.71	175.42	2,124.71	100.00	2019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性补充	智能控制系	6,483.17	6,483.17	2,983.17	6,483.17	100.00	-	-	-	-

流动资金	统及装置生 产线建设项 目、营销网 络建设项目									
合计	-	40,500.00	40,500.00	5,993.62	38,388.63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2017年2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17年3月6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投资总额的议案》，公司拟将企业技术中心项目的实施方式由购置写字楼变更为自建写字楼，投资总额由4,453.96万元增加至9,273.96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总额不变，项目的资金缺口将以自有资金解决。本次变更有利于公司的长远规划及整体布局，能够更加充分地发挥公司研发整体优势，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本次变更不涉及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金额。 2、2018年4月1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的议案》，公司拟将运动型PLC、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陆藕路与杜巷路交叉口东北侧变更为刘塘路，实施方式中的建设三条独立产线变更为新建产线与改造现有产线相结合的方式，募集资金的投资总额及用途不变。本次变更有利于提高物流效率，优化生产流程布局，有利于公司的整体规划及合理布局，能够更加充分地发挥公司现有资源的整合优势，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本次变更不涉及变更募投项目的资产使用金额。本次变更不涉及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金额。 3、2019年4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公司拟变更智能控制系统及装置生产线建设项目投资金额，该项目计划总投资12881.12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3,230.88万元（包括应付未付金额），剩余募集资金中的8,820.00万元拟不再投入该项目，并转为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自有资金投入4,820.00万元，以及转为运动型PLC、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							

	项目的流动资金投入 4,000.00 万元。 缩减智能控制系统及装置生产线建设项目投资规模的主要原因： （1）从本项目立项至今，公司所处的智能装置制造行业快速发展，市场需求和产品结构发生较大变化，客户对供应商产品功能、质量和交付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需求和产品的变化使客户更关注供应商的整机制造和技术耦合能力，公司也相应缩减简单工艺的生产线，侧重于关键制造流程的优化和核心技术研发。在市场竞争方面要求供应商进一步优化产品制造成本并具有更灵活、更高效的交付能力。上述变化要求公司对募投项目进行相应的调整，采用更灵活高效的生产方式和交付方式，生产技术含量更高的产品，以适应市场的动态变化，保持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2）公司在定制件主流供应商中选择管理体系完备、质量和交付能力较强、并具备相应测试条件的供应商，根据不同产品的特点，分别采用了新的采购和生产模式：①单一部件分散采购变为半成品的集成定制采购，在公司生产线进行最终组装调试发货，减少半成品的生产制造环节；②公司提供部分核心部件，向定制件供应商外派工艺、质量人员组织监管，由供应商生产部件并完成成品的组装发货。经过优化后的采购和生产模式与当前行业内主流客户的需求变化相适应，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不仅提升了产品装配、原材料物流的效率以及交付的柔性，同时通过供应商的集中采购，比公司独立采购原材料和生产半成品的成本更低，也使公司内部生产线工艺大大简化，降低了制造费用。因此本项目对生产设备、测试设备等固定资产，以及软件设备及预备费的需求有所降低。 （3）在该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加强成本控制，本着实用、节约的原则，通过优化工程设计、招标择优选择施工方和供应商、加强建设过程监管等措施，在确保工程质量和进度的前提下，有效地节约了建筑工程和装修工程的投入。
--	---

	（4）国内及世界经济趋紧，行业形势景气度不高。鉴于外部环境和形势的变化，如按原募投项目计划进度实施，扩大生产规模，有可能造成募投项目前阶段产能过剩、资金浪费。 因此拟缩减本项目投资规模。 由于市场竞争逐渐激烈，研发投入需求加大，通过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替换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中的自有资金投入，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缓解公司资金压力，提高公司研发水平，增强公司盈利水平。 由于原募投项目智能控制系统及装置生产线建设项目缩减投资规模，公司拟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中的 4,820 万元变更为替换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中的自有资金投入。 近年来，运动型 PLC、高端伺服驱动器的市场较好，产品需求量不断提高，对于生产的投入要求逐渐提高，需要加大资金投入，从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扩大运动型 PLC、高端伺服驱动器生产规模，增加公司收入。 由于原募投项目智能控制系统及装置生产线建设项目缩减投资规模，公司拟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中的 4,000 万元变更为投入运动型 PLC、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 4、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募集投资的“智能控制系统及装置生产线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于 2020 年将该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项目募集资金结余原因为：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情况，加强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以及节俭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较好的控制了采购成本，节约了
--	---

	部分募集资金。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运动型 PLC、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受疫情影响，开工时间延后，施工进度受到影响，且整体项目用地较大，手续较为繁琐，项目整体开工前期在办理相关手续时花费了较多时间，导致项目未能按照原先计划的时间表如期开工，最终影响了项目未能按照原先可行性研究报告中预计的时间达到使用状态。基于以上客观因素，将“运动型 PLC、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达到预定状态可使用日期由原定 2019 年 12 月延长至 2021 年 12 月。 2、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受疫情影响，开工时间延后，施工进度受到影响，且整体项目用地较大，手续较为繁琐，项目整体开工前期在办理相关手续时花费了较多时间，导致项目未能按照原先计划的时间表如期开工，最终影响了项目未能按照原先可行性研究报告中预计的时间达到使用状态。基于以上客观因素，为保证项目的建设质量，节约建筑成本，将“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状态可使用日期由原定 2019 年 12 月延长至 2021 年 12 月。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9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公司拟变更智能控制系统及装置生产线建设项目投资金额，缩减投资规模的主要原因请详见本表前述分析。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 年度，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七、会计师对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信捷电气《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鉴证结论为：“信捷电气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信捷电气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信捷电气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马 军

唐慧敏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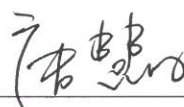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马 军



唐慧敏

